同意公开。

2017.11.10

中共安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2016年度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6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门　2016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1. 主管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市委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落实中央、省、两级市委的有关决定。

2. 负责全市行政监察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的规定，对本市国家行政机关、国家公务员和国家行政机关任命的其他人员实施监察。

3. 负责检查和处理全市各级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章》党纪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案件，按干管权限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申诉；受理人民群众对党组织、党员违反党纪国法和侵害人民群众利益的检举、揭发。

4. 负责调查处理国家行政机关、国家公务员和国家行政机关任命的其他人员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及违反行政纪律的行为；受理个人或单位对国家行政机关、国家公务员和国家行政机关任命的其他人员违反行政纪律行为的控告、检举；受理国家行政机关、国家公务员和国家行政机关任命的其他人员不服主管行政机关给予行政处分的申诉；受理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由监察机关受理的申诉。

5. 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党的纪检工作方针、政策的宣传工作和对党员进行遵守《党章》、党纪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教育工作；会同各级党组织做好纪检干部的配备、管理和培训工作；对基层纪检组织的工作进行指导、督促、帮助、表彰。

6. 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行政监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教育国家工作人员遵纪守法，为政清廉；做好纪检监察干部的业务培训、监督，组织和指导基层监察干部开展好行政监察工作。

7. 负责对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理论、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及有关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按照上级有关要求，结合本地实际，拟定贯彻实施意见和相关规章制度。

8. 进行政策法规的调研工作，提出修改、补充的建议；变更或撤销本级行政监察机关不适当的决定或规定。

9. 承办市委、市政府授权和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16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勇于担当，切实履行监督责任，不断深入推进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一是制定《安宁市 2016 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主要任务分解方案》，明确了 7 类 61 项党风廉政建设任务分解；与 25 个党（工）委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年中督促检查，年底集中考核，层层传导压力，层层落实责任。二是 10 个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在市纪委全会上述廉述责，并现场接受提问和质询。全年约谈了街道、部门党（工）委主要负责人和纪工委书记 36 人（次），有力推动“两个责任”的落实。三是

建立巡察制度，启动了首轮巡察。市委常委会研究通过了《关于建立巡察制度开展巡察工作的实施意见》和《中共安宁市委巡察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组建了巡察领导机构和工作机构。首轮巡察派出5个巡察组，对5家单位开展为期15天的巡察。

2.实践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把纪律挺在最前。全年共受理信访举报196件，谈话函询67人次（同比增长179%），立案查办违纪违法案件36件，审结31件31人。其中，科级干部2人，一般干部4人，其他人员25人。移送检察院1件1人。办理各类廉政审核36批（次），对1379人（次）、94个集体进行了廉政审核，为64名党员干部澄清了举报失实的问题。严明“九严禁”换届纪律要求，风清气正完成市委换届；开展换届纪律专项检查，对涉及村（社区）“两委”换届选举的43件信访举报件进行了认真调查处理，顺利完成村（社区）“两委”换届。

3.持续正风肃纪，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一是在中秋、国庆等节日节点，成立5个专项纪律检查组分别对全市60家单位进行明查暗访，及时下发整改通知书，公开曝光顶风违纪行为，发出明查暗访工作通报5期。二是开展集中整治“不作为乱作为”行为专项行动，共查找存在问题118个，违反工作纪律通报批评11人，实施问责2人，对“乱作为”行为涉嫌违纪采取党政纪处理9人。三是持续深化“六个严禁”专项整治工作，清理和撤销“廉政账户”，对领导干部无法拒收主动上交的礼金372514.47元，全部直接缴入财政部门。开展治理“小金库”专项检查，推进财务制度规范性建设。四是围绕市委、政府重大决

策部署，开展专项检查30余次。对市委、市政府确定的111个新建、续建重点项目进行专项督查；开展违法建设专项整治情况督查和森林防火工作全程督查。五是畅通渠道，通过“五级联动”工作机制解决群众诉求16196件。

4.从严教育监管，促进干部廉洁从政。一是开展全市党章党规知识竞赛，组织领导干部手抄党章、撰写心得体会，开展《廉洁自律准则》和《纪律处分条例》专题宣讲，举办了以“清风扬正气，廉洁促和谐”为主题的“清风螳川”廉政书画展，高标准打造安宁市廉政教育警示基地，建成5个月共90家单位8000余名党员干部接受了体验式警示教育。二是积极推进预防职务犯罪教育。组织全市科级领导干部和中层干部到法院旁听职务犯罪庭审，零距离接受廉洁教育；成立安宁市预防职务犯罪法治宣讲团，全市科级领导和村（社区）“三委”干部500余人参加“严守规矩 方圆人生”为主题的预防职务犯罪宣讲，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三是从严落实管理干部各项制度。严格执行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外出请假备案制度，对31名新提拔干部进行了任前廉政谈话和廉政法规考试，办理因私出国（境）廉政审批56人，8名干部按规定报告婚丧嫁娶事宜。

5.深化“三转”，高标准、严要求建设纪检监察干部队伍。不断深化“三转”，聚焦主业，完成纪检监察机关内部体制改革，实现案件查办机构占60%，人员占总编制76%；落实三个提名考察办法，圆满顺利完成市纪委换届工作；结合工作实际，抓实抓好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认真学习贯彻《廉洁自律准

则》《党纪处分条例》《问责条例》，做到真学真思、践悟行动；制定了《安宁市纪检监察机关纪律审查工作考核办法》，对纪检监察干部队伍自身监督执纪提出具体考核的高标准，从制度上严格要求、严格管理队伍。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中共安宁市纪委 2016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中共安宁市纪委 2016 年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62 人。其中：行政编制 62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1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55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1 人）。2015 年末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56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2 人），2016 年退休 2 人（1 人工勤）、调出 2 人、调入 3 人，累计减少 1 人。离退休人员 1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0 人。

实有车辆编制 5 辆，在编实有车辆 5 辆。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门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中共安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6 年度收入合计 1160.52 万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60.52万元，占总收入的100%。与上年对比增加336.56万元，增长40.8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增加追加经费。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共安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2016年度支出合计1079.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03.43万元，占总支出的83.73%；项目支出175.58万元，占总支出的16.27%。与上年对比增加116.03万元，增长12.05%，主要原因是2016年工资调整了多次，导致人员经费较上年增加，自2016年9月开始发放公车补贴共计16.27元;市委开展第一轮巡察工作，新成立的巡察办及巡察组在纪委开支相关办公费用增加办公费、办公用品购置费；征订2017年度报刊，征订费用较往年增加；年内开展的安宁市清风螳川廉政书画作品展活动，将参展作品制作《安宁市清风螳川廉政书画作品展作品集》开支4万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6年度用于保障纪委(监察局)机关和十个派出纪工委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903.43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73.42万元，增长8.8%，主要原因是2016年工资调整了多次，导致人员经费较上年增加，自2016年9月开始发放公车补贴共计16.27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98.2%；其他交通费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1.8%。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6年度用于保障纪委(监察局)机关和十个派出纪工委为

完成纪检监察业务，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175.58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42.61万元，增长32.04%，主要原因是市委开展第一轮巡察工作，新成立的巡察办及巡察组在纪委开支相关办公费用增加办公费、办公用品购置费；征订2017年度报刊，征订费用较往年增加；年内开展的安宁市清风螳川廉政书画作品展活动，将参展作品制作《安宁市清风螳川廉政书画作品展作品集》开支4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共安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79.0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对比增加116.03万元，增长12.05%，主要原因是2016年工资调整了多次，导致人员经费较上年增加105万元，自2016年9月开始发放公车补贴共计16.27元；市委开展第一轮巡察工作，新成立的巡察办及巡察组在纪委开支相关办公费用增加办公费、办公用品购置费；征订2017年度报刊，征订费用较往年增加；年内开展的安宁市清风螳川廉政书画作品展活动，将参展作品制作《安宁市清风螳川廉政书画作品展作品集》开支4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971.8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90.07%，主要用于保障纪委(监察局)机关和十个派出纪工委的日常运行、为完成纪检监察业务产生的人员经费、办公费、车辆运行费等。其中：基本支出796.27万元（含

工资福利支出778.71万元、遗属生活补助1.29万元、其他交通费16.27万元、），项目支出175.58万元（含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境费、维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费等）。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0.9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4.72%。主要用于纪委(监察局)机关和十个派出纪工委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 住房保障支出56.1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5.21%。主要用于纪委(监察局)机关和十个派出纪工委人员的住房公积金缴费。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共安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2016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9万元,支出决算为27.61万元,完成预算的70.7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9.2万元，年初预算0元，本年决算数9.2万元，原因为2015年10月编报2016年部门预算时未知有出国境安排，2016年按照滇中新区工作安排，组团1个4人参加赴台经贸交流产生应公出国境费用9.2万元，比上年增加9.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0.63万元，完成预算的50.6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7.78万元，完成预

算的 43.22%。2016 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共安宁市纪委在本年度的财务开支活动中，严格按照厉行节约相关规定规范开支，减少支出。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5 年减少 11.6 万元，下降 29.5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上年决算 0 元，本年决算数 9.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9.2 万元，原因为 2015 年 10 月编报 2016 年部门预算时未知有出国境安排，2016 年按照滇中新区工作安排，组团 1 个 4 人参加赴台经贸交流产生应公出国境费用 9.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10.38 万元，下降 49.4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10.42 万元，下降 57.25%。2016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中共安宁市纪委在本年度的财务开支活动中，严格按照厉行节约相关规定规范开支，减少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9.2 万元，占 33.3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63 万元，占 38.5%；公务接待费支出 7.78 万元，占 28.18%。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9.2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4 人次。按照云南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关

于 2016 年应邀赴台计划项目批复的通知》（云政台发〔2016〕8号）及滇中新区年初计划安排，应台湾海峡两岸工商企业协进会邀请，经昆明市纪委审查批准，昆明市委组织部备案，安宁市委、市政府分管领导同意，我单位4位同志参加了由滇中新区管委会组织的安宁市经贸交流团，赴台进行经贸参访交流活动，时间是9月21-28日，总费用为92000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63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10.63万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主要用于纪检监察工作中党风廉政建设宣传、各类监督、纪律审查及审理、问责等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7.78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7.78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109批次，接待人次1146人。主要用于纪检监察工作中党风廉政建设宣传、各类监督、纪律审查及审理、问责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共安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2016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27万元，主要用于公务人员的公车补贴，与上年对比减少88.6万

元，主要原因是2015年支出的104.87万元是用2014年的结转资金支付安宁市警示教育基地建设委托业务费100万元、纪检监察专网建设办公费0.87万元和办公设备购置4万元，2016年机关的16.27万元为机构公务人员公车补贴产生的其他交通费。

（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中共安宁市纪委2015年固定资产增加35.57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增加35.57万元，差额为0。

（三）相关口径说明

1.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2.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3.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

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4. “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无。

同意公开。韩春华 2017.11.1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安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1,605,169.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9,718,489.67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六、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09,672.0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61,93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4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1,605,169.75	本年支出合计	55	10,790,091.7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6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86,275.85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7	0.0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7	134,922.00	转入事业基金	58	0.00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001,353.85
	29	0.0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0	950,000.00
	30			61	
总计	31	11,791,445.60	总计	62	11,791,445.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同意公开。

2017.11.10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安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605,169.75	11,605,169.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33,567.67	10,533,567.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0,533,567.67	10,533,567.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7,962,739.97	7,962,739.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70,827.70	2,270,82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9,672.08	509,672.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9,672.08	509,672.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2080505	509,672.08	509,672.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1,930.00	561,9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1,930.00	561,9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1,930.00	561,9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同意公开。 2017.11.10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安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元

支出功能分类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790,091.75	9,034,342.05	1,755,749.7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18,489.67	7,962,739.97	1,755,749.7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9,718,489.67	7,962,739.97	1,755,749.7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7,962,739.97	7,962,739.97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55,749.70	0.00	1,755,749.7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9,672.08	509,672.0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9,672.08	509,672.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2080505	509,672.08	509,672.0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1,930.00	561,93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1,930.00	561,93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1,930.00	561,93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同意公开。

2017.11.1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安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1	11,605,169.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9,718,489.67	9,718,489.6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509,672.08	509,672.08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561,930.00	561,93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1,605,169.75	本年支出合计	53	10,790,091.75	10,790,091.7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25	186,275.8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	54	1,001,353.85	1,001,353.85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26	186,275.85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27	0.00		56			
	28			57			
总计	29	11,791,445.60	总计	58	11,791,445.60	11,791,445.6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

同意公开。

2017.11.1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安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186,275.85	51,353.85	134,922.00	11,605,169.75	9,034,342.05	2,570,827.70	10,790,091.75	9,034,342.05	1,755,749.70	1,001,353.85	51,353.85	950,00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275.85	51,353.85	134,922.00	10,533,567.67	7,962,739.97	2,570,827.70	9,718,489.67	7,962,739.97	1,755,749.70	1,001,353.85	51,353.85	950,00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86,275.85	51,353.85	134,922.00	10,533,567.67	7,962,739.97	2,570,827.70	9,718,489.67	7,962,739.97	1,755,749.70	1,001,353.85	51,353.85	950,00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7,962,739.97	7,962,739.97	0.00	7,962,739.97	7,962,739.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6,275.85	51,353.85	134,922.00	2,270,827.70	0.00	2,270,827.70	1,755,749.70	0.00	1,755,749.70	701,353.85	51,353.85	650,00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300,000.00	0.00	300,000.00	0.00	0.00	0.00	300,000.00	0.00	300,00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509,672.08	509,672.08	0.00	509,672.08	509,672.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509,672.08	509,672.08	0.00	509,672.08	509,672.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2080505	0.00	0.00	0.00	509,672.08	509,672.08	0.00	509,672.08	509,672.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561,930.00	561,930.00	0.00	561,930.00	561,9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561,930.00	561,930.00	0.00	561,930.00	561,9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561,930.00	561,930.00	0.00	561,930.00	561,9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同意公开。
2017.11.1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安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96,862.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650.0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41,535.00	30201	办公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314,997.00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806,701.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3,956.97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9,672.08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4,83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0	产权参股	—
30305	生活补助	12,90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561,93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2,650.00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871,692.05	公用经费合计					162,650.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同意公开。
2017.11.1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安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同意公开。

韩春华

2017.11.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安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款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同意公开。

2017.11.10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安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元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预算数 1	决算统计数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一）支出合计	2	390,000.00	276,128.84
1. 因公出国（境）费	3	0.00	92,00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210,000.00	106,287.34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210,000.00	106,287.34
3. 公务接待费	7	180,000.00	77,841.50
（1）国内接待费	8	—	77,841.5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1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4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0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5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109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0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1,146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0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0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162,650.00
（一）行政单位	23	—	162,650.00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0.00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同此口径。

2. “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